

其先諸行盡法合道穆

於古強所謂孝初力則者好

已蜀書社

文徵明書潘半巖嚴傳

八七年丁卯正月鴻冥翁署



詔將

老之

文徵仲著潘半巖小傳

山东省图书馆
阅览室

责任编辑：杨俊明
封面设计：陈安国

文徵明书潘半巖小传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东方彩印厂印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
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壹元 贰角

ISBN7-80523-093-5/J·13

J292.26 00

出版说明

明代杰出的书画家文徵明。初名璧，四十二岁后以字行，又字徵仲，号衡山，江苏长洲（今江苏苏州）人。成化六年（一四七〇）生，嘉靖三十八年（一五五九）卒。他一生勤于书画创作，成就卓著，从学者多；诗文在当时也颇负声誉，著有《甫田集》三十卷。关于他的生平和艺术的论著较多，兹不赘述。

《潘半岩小传》墨迹是文徵明行书的精品之一。原为长卷，洒金笺，乌丝栏，在流传过程中被改装为册页，每半页高二·五厘米，宽六·二厘米。此册未见前人著录，清末至民国时，为成都著名收藏家大关唐少坡（鸿昌）所藏。册中除唐少坡印记外，『百川审定』印为少坡之兄唐百川（鸿学）；『伯新寓目』印，据唐氏生前说，伯新姓叶，四川兴文人，在清同光间官至侍郎。

《潘半岩小传》是《甫田集》外佚文。在传世的文徵明墨迹中，没有收进集中的诗文往往可见。他与传主潘氏的交往，在《甫田集》也有反映，卷二十二《题香山潘氏族谱后》说他与半岩『尝邂逅一见，惓惓愿谨，古所谓孝友力田之士也』。与《小传》的内容若合符契。

这本墨迹署款未具年月，据结衔『翰林院待诏将仕佐郎兼修国史』，可以推断写作时期。文嘉的《先君行略》记徵明『癸未（嘉靖二年，一五二三）四月至京师，甫八日吏部为覆前奏，有旨授翰林院待诏』。嘉靖五年辞官离京南归。嘉靖六年以后，文氏撰书诗文，因人之请而需具衔时，都在『翰林院待诏』上面冠以『前』字。因此，可以断定《潘半岩小传》的撰书，必在文氏寓京任职期间。又据周道振《文徵明书画简表》引故宫博物院所藏文氏画《劝农图》的题记：

正德五年，吴中大水，胥口潘半岩课童奴极力车戽。是岁濒湖之田尽没，而潘氏独丰。余尝为作《大雨劝农图》，久而失之。及是，其子和甫来京师，漫补是图，亦聊用存一时故事耳。嘉靖四年乙酉，衡山文徵明记。

这题记的内容，正与《潘半岩小传》相呼应。画卷后有祝允明撰书的《潘君子大水劝农图记》。亦收录在《怀星堂集》卷二十三。文中也明确地说到潘（和甫）来京，文氏为之作画，是乙酉年。这就可以肯定，为潘氏而作的画与传都成于一时。此时文徵明五十六岁。

文徵明少年时行书学苏东坡，二十二岁以后，遵李应祯的教导，学习的范围逐渐广阔。王世贞说他的『行体苍润，可称玉版《圣教》』。『行笔仿苏、黄、米及《圣教》，晚岁取《圣教》损益之，加以苍老，遂自成家』。钱允治说：『先生于书无所不学，而行书出于《圣教序》。』王钱的评述，大体符合实际。这本《潘半岩小传》墨迹，就很能看出文氏对怀仁《集王羲之书圣教序》用功甚深，同时又融合了宋元诸家的一些笔意而自具风格。

书如其人。文徵明是一位品格高尚的艺术家，明于出处进退，不妄求名利，靠卖书画诗文为生，但其『生平三不肯应』，即不卖给藩王贵族、宦官和外国人。与这种廉介的操守相应，他的创作态度很认真，从少到老的书画，都能精整不苟。这本《潘半岩小传》，法度谨严，意态闲雅，笔力挺拔，结体于平中见奇，从头至尾毫不懈怠。初学书法倘能多向此中领会，必有裨益。

本帖为余家旧藏，承巴蜀书社影印出版，以饷读者。对此，我们谨致谢忱。

成都 徐无闻

一九八七年九月

释文

潘半岩小传

潘半岩者，吴之香山人也。香山去郡城一舍而近，其地介郭岩之间。又其人涉世而不禄仕，有岩壑之资，不事远引，故自号半岩翁。乡之人重其德义不名，咸称半岩云。半岩名叙，字崇礼。其先吴兴人，宋季来吴，占籍香山。世隐约业农，至其祖泽仁始衍大，为乡之望。半岩生九龄，而父孟谦卒。时泽仁已老，诸父若群从，或老或病，咸不复事事。半岩甫冠，即操家自植。时三从同居，中外食指且百数。属遭凶，家日衰落，遗田仅仅百亩，且芜秽弗治。半岩稍疆理而粪之，菑播以时，劬作弗怠。至于訾省共儉，并有法程，内平租挈，外应输将，拮据瘁殫，蚤夜以力，卒用起其家，日以衍拓。未几，泽仁以高年终，诸伯叔父若母若诸从兄弟相继死。凡治十余丧，禭祝斥土，更费无隄，悉半岩任之，而仪文秩秩，弗侈弗悖。凡诸孤嫠，悉为婚嫁，弟秩无子，为秦赘一婿，举其产□己子中，分别为庐以居之，曰：此宗法，不可紊也。吴俗侈居第，富厚之家，棖叠翠翼，园池连延，而于祀先事神，往往苟简不及制。半岩度地于所居之东，为堂三楹，列奠四世神主于中，岁时秩祀。并遵司马氏、朱氏仪矩，一切淫祀湊礼，悉屏弗用，僧尼覩媼之属，皆不得至门。仍以其所为，劝其乡人，使厚其亲，或捐隙地以惠转尸，阻其饭僧供佛，俾掇所费以具塋周。乡人素德之，多有则而化之者。有斗讼不平，从而求直，得片言莫不释然以去。或讐于孝弟犯义自遂者，反复譬晓，不听则举刑辟诏之。其惧而从之者，盖亦多矣。尝岁大水，尽散其积粟千石，以畀其乡人，曰：岁稔则以子本偿我。或谓民饥谷翔，可以干没牟利，今尽散之民，民转徙流离，身不可保，奚子本耶？半岩曰：是皆尝佃吾田者，丰年则食其力，凶而弃之，弗忍也。时富商巨室，多闭困弗发，虽有司劝令弗从，而半岩毅

然行之。明年大熟，民争先償之曰：半岩实生我，我不敢负也。居尝乐施，缓急间求无弗应者。其交友有道，弗为喻喻热，于文人士，尤能折节下之。教子弟，必勖以道义，而慈爱融浹，闺庭穆然。尝以吴兴之族远不可考，而香山支庶日衍，恐久而日益疏绝，乃考其可传者，自云卿而下凡□世，葺为族谱，俾族之人知所自出，不至如苏氏所谓相视如途人也。半岩娶薛氏，生子鏐、铤，铤为国子生。孙袞、袞、文。半岩今年六十有三，强健如少壮云。

文子曰：余雅识半岩，朴茂悃悃，类无能为者。而其中实分辨有识，其见诸行事，往往合道。稽之于古，殆所谓孝弟力田者耶。汉制不行，使半岩终老岩壑，惜哉！

翰林院待诏将仕佐郎兼修国史长洲文徵明著

印

潘半巖小傳



潘半巖者吳之香山人也香山古郡
城一舍而迤其地不鄙巖之閒又其
人涉世而不祿仕有巖望之賢不事
遠引故自號半巖為鄉之人重其法義

不名戚補遺云半巖名教字宗禮
其先吳興人宋季來吳占籍香山世隆
約業農至其祖澤仁始衍大為鄉之望
半巖生如額而父益謙卒時澤仁已老
諸父多羣從或老或病咸不復事半巖

甫蒞即採家自植時三以回居中外官
指且百數屬連閭山家日衰為遺田
僅百畝且甚穢弗治半畝稍墾理而
糞之苗播以時劬作弗怠至於此等者
共侍並有法程內平租挈外應輸將

拮据庠屠蚤^夜心力率用起于家日以衍
拓未幾洋仁以高年終諸伯并公
母弟諸從兄弟相繼死凡族十餘喪柳
祝所土更無無隨志半以躬任之而儀
文秋、弗復弗恃凡諸孤娶妻為婚

嫁而積無子為秦賴一增舉其產

己子中分別為庶以居之曰此宗法所可

紊也吳俗侈居而富厚之家棖甍翠

翼園池連延而於祀事神注尚簡不暇

制半畝度地於所居之東為堂三楹列

真四世神主於中歲時殺祀並遵司馬
氏朱氏儀矩一切淫祀清禮悉屏弗用
僧尼現娼之屬皆不得至門仍以其所
為勅其鄉人使毋其親或指隙地以置
轉戾阻乃改僧作佛俾撥心費以其聖

周鄉人素德之多有則而化之者有闕訟
不平以而求直得片言之美不釋然心去
或保其孝而犯義日逆者反民譬恍
不恤則羣刑辟治之不懼而行之者蓋
二者矣夫嘗歲大水盡散其積粟千石

升于鄉人曰歲稔則以子本償我或
民饑穀翔而孔沒年利今盡
以之民轉徙流離身有所保矣
本邦之民是皆嘗佃吾田
日墊本則食其力凶而棄之弗忍

也時富商巨室多閉困弗救難者
司勅分帑以而半以穀勉行之
明年大熟民年先償之曰半以穀
我々不敢負也居者樂施緩急皆
求無弗應者其交友有道弗為喻

翁執於文人士必能折節而之者
子希必勸以道義而惡愛融浹
滄穆然少以吳興之族遠不可考
而香山支庶日衍之久而日益疎
統乃考其所傳者自雲鄉而下凡
世華